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军工”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中金公司及其指定保荐代表人对长城军工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1113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3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492,84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验资费、律师费、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37,497,742.8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5,342,257.16 元，上述资金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到位，业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证天通（2018）证验字第 0202001 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2022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8.4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2,840,000.00
减：发行费用	37,497,742.84
募集资金净额	455,342,257.16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314,375,557.81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6,445.23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9,710,749.70
减：购买结构性存款	-
加：银行利息收入	8,750,495.58
募集资金余额（银行存款）	0.00

注：发行费用包括证券保荐承销费 24,956,320.00 元和审计、律师等中介机构费用 12,541,422.84 元；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37,939,300.00 元，支付募投项目款 76,436,257.81 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监督管理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的情形。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安徽方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机电”）、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市分行、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证券发行申报需要，公司聘请中金公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长城军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剩余督

导期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金公司承接。

公司已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金公司签署了《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与安徽方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机电”）、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市分行、中金公司签署了《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违反监管协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等问题。协议各方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协议约定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2984310602	-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34050162640800000217	-	已注销
合计		-	

注：截止 2022 年 5 月 20 日，长城军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长城军工在招行合肥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51902984310602）余额为 0.00；安徽方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4050162640800000217）余额 0.00，上述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长城军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长城军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538.28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金公司认为：长城军工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534.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437.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止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迫击炮弹及光电对抗弹药系列产品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15,159.00	15,159.00	15,159.00	10,999.18	-4,159.82	-4,159.82	72.56	2018-11-23	-69.73	否	否
便携式单兵火箭系列产品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12,873.00	12,873.00	12,873.00	9,476.20	-3,396.80	-3,396.80	73.61	2021-9-23	910.31	否	否
引信及子弹药系列产品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否	10,042.00	10,042.00	10,042.00	53.34	-2,836.47	-2,836.47	71.75	2018-11-23	4,550.09	是	否
高强度锥固体技术升级扩能改造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7,500.00	3,756.65	-3,743.35	-3,743.35	50.09	2018-10-29	500.41	否	否
合计		45,574.00	45,574.00	45,574.00	188.49	-14,136.44	-14,136.44	68.98		5,891.0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深化和延伸，主要内容是技术改造及产能提升，设备等陆续投入后就能开始生产，进而提升产能，上表中“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项目整体验收日期。

注 2：迫击炮弹及光电对抗弹药系列产品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022 年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由于部分产品未接到军方订货。

注 3：便携式单兵火箭系列产品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022 年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由于部分产品未接到军方订货及部分产品未达收入确认条件所致。

注 4：高强度锚固体系技术升级扩能改造项目 2022 年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由于原材料圆钢和线材的价格较立项时上涨导致毛利率下降所致。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方 磊



王 昭

